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26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

2024 年度评估报告及 2025 年度行动方案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影”或“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采取切实措施，积极落实《中国电影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效果。在对 2024 年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中国电影结合公司发展阶段、行业特点和投资者诉求，制定了《中国电影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就 2024 年评估报告及 2025 年行动方案公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一、深耕电影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一）抓好电影创作生产。2024 年，公司出品并上映电影 46 部，合计票房占国产片总票房的 70.19%，公司出品影片在年度票房前十中占据 9 位，并斩获“五个一工程”奖、金鸡奖等 140 多个国内外奖项。其中，全景式展现抗美援朝伟大历程的史诗电影《志愿军：存亡之战》为共和国 75 周年献礼，获国庆档票房冠军和观众满意度调查榜首；电影《只此青绿》以跨媒介融合的艺术手法，探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被观众誉为“年度最美电影”；庆祝澳门回归祖国 25 周年的献礼影片《多想和你再见一面》《幸运阁》贴近年轻观众，映照了延续不断、血浓于水的同胞亲情；电影《雪豹》以藏地人文风情承载哲学思考，在第 36 届东京国际电影节中斩获了“最佳影片”奖。“中影青年电影人

计划”已上映影片 5 部，包括惊悚、喜剧、爱情等多种题材类型。

（二）优化资产结构和产业布局。完成电影生产体制改革，打通制片制作两大业务体系，融合构建以创作为核心，贯穿投资、开发、生产、运营的一体化布局，中影电影数字制作基地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影（北京）电影制片厂有限公司，并完成组织架构、人员结构和业务流程调整。完成中影创新电影发展（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将农村电影、校园电影业务纳入产业链体系，为整合二级市场、开拓增量市场空间创造条件。

（三）多措并举推进精益化管理。推进财务管理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司司库系统已正式上线。深化业财融合，加强源头管控和过程监控预警，提升经营性资金流入，减少坏账风险。上线税务系统，提升税务工作的准确性、规范性。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加强合作方信用管理，结合违约行为、偿债能力等风险因素建立负面清单。

二、推动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推进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发布《推进电影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工作方案（2024—2026 年）》。围绕增强科技能力这一核心目标，系统整合科技相关业务、资产、人才和资源，重组打造“中影科技”这一创新主体。目前，该子公司已完成组织架构、人员结构和业务流程调整，业务架构进一步理顺，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电影科技的主业优势更为突出。

（二）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超过 6,000 万元，同比增长 20.73%。加快实施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格式电影全产业链关键技术系统研发与应用”，完成高格式摄影机、后期制作平台、虚拟摄影棚等测试工作和关键系统研发。中影 CINITY LED CFL-10 获得 DCI 最新 CTP1.4.1 认证证书，单个像素间距已缩小至毫米级，使电影屏实现视网膜级显示效果，填补了全球直显放映技术的空白。

（三）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扩展 CINITY 产品线，截至 2024 年底，国内已开业 CINITY 影厅 180 个，其中 CINITY LED 影厅 18 个，海外开业与在建 CINITY 影厅超过 30 家。继中国科技馆、深圳科技馆之后，上海科技馆启动 CINITY science 影厅改造。CINITY LED 海外制版中心在美国建成投产。

（四）探索人工智能的电影应用。设立中影人工智能研究院，获批为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启动重点研发项目 1 个，预研项目 4 个。其中，“电影 AI 配音译制系统”已具备影片译制初步制作的能力，已应用于《长安三万里》多语言版本的智能译制。预研项目“智能助手”系统已经完成基础研发。联合天山电影制片厂建设少数民族语译制 AI 联合实验室，大力拓展 AI 译制技术的成果应用。

三、保障规范运作，增强治理效能

（一）加强董事会建设。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核心作用。2024 年，董事会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优化调整决策研究机制，加强投资者交流和品牌建设，入选“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公司连续 7 年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 A 级评价，保持为“上证公司治理指数”样本企业，是影视行业唯一蝉联的上市公司。

（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等改革精神，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和修订的制度规则，结合公司实际修订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 10 项治理制度，并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通过细化独立董事责任边界，强化履职要求与保障机制，更好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的积极作用。

（三）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促进治理主体归位尽责，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董事会持续推动公司治理建设，监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股东参与治理决策、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没有利用经理层优势地位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强化激励约束，凝聚发展合力

（一）控股股东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中国电影集团公司（简称“中影集团”）作为公司之控股股东，2024 年没有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健全约束激励机制。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国有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办法和相关规定，坚持责权利相统一，业绩与激励约束机制相结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包括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

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等经济指标，绩效年薪与年度业绩考核结果挂钩，薪酬变动原则上与经营业绩匹配。

（三）履行资本市场责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学习最新监管政策，参加辖区证监局、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学习活动共 31 场。通过公司内部编制的盘中快报、舆情日报、证券月报，及时了解公司市值表现、市场动态，及时做好舆情应对、回应投资者关切。

五、健全沟通机制，促进良性互动

（一）保障常态化沟通机制。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沟通，2024 年接待超 20 次投资者调研，组织 5 次分析师会议；接听并处理 IR 专线电话超 450 通；答复上证 E 互动问题超 300 条，回复率 100%。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评选，公司入选“2024 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案例”。

（二）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2024 年，公司结合定期报告举办 3 场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带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通过视频答问、网络直播、文字互动等形式与投资者、媒体充分交流。公司连续三年蝉联“上市公司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奖”。

（三）丰富沟通传播方式。公司从投资者需求出发，持续优化信息披露与沟通宣传工作。在保障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积极回应投资者关注和诉求，真实准确地传递公司价值。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主营业务以及所处行业的经营性信息，临时公告中涉及业务经营事项，均结合行业数据予以详细说明。公司重大事项公告后，通过新媒体、财经媒体等渠道，发布精炼解读文章或视频资料，便于投资者快速、直观了解。

六、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红利

（一）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回报规划。董事会以三年为周期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最新一期规划为《中国电影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已于 2023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目前该规划正在推进实施中。

（二）坚持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2024 年，公司积极响应“稳预期强信心”政策号召，实施两次现金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588.20 万元（含税），占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1.14%。公司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 23.97 亿元，占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71%^注，保障了现金分红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

（三）**倾听股东诉求，优化回报机制。**2024 年，董事会通过电话访谈结合问卷反馈的方式，面向公司在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征询关于现金分红频次的意见，征询股东持股覆盖公司总股本的 72%。为回应投资者诉求、增强股东获得感，董事会首次提出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春节前派发完毕。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一、深化改革创新，提升经营质量

（一）**抓好电影创作生产。**坚持以创作为核心，紧盯高质量发展要求推进电影创作生产。当前在创作开发中的项目近 90 个，其中原创项目近 50 个。其中，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的电影《南京照相馆》

（原名《吉祥照相馆》）计划暑期档上映，抗美援朝史诗电影《志愿军：第三部》计划下半年上映；充满游戏元素的动画电影《非人哉：限时玩家》将于暑期档上映，突出东方武侠气质的国漫电影《大圣崛起》正在制作中；“中影青年电影人计划”也将推出《呼吸》《祝君有喜》《狮子回头》等作品。提升主控项目把控力，加强影片创收。

（二）**重塑发行业务优势。**启动发行机制改革，重构体系、细化分工，进一步增强业务聚焦、发挥专业优势。一是强化分账影片宣发投入，创新买断影片合作模式，多维度激活进口影片市场。二是加大国产影片宣发力度，促进跨板块协作联动，为主控影片争取更好市场成绩。三是打造高效精准快捷的一体化技术服务平台，建强中影网络，为全链条、多场景发行提供坚实的支撑与保障。

（三）**推动影投向影管转型。**创建中影影管品牌，以精细化运营为核心，实现影院投资业务向影院管理模式转型。强化总部集中管控，锻造专业高效管理团队，提升影院管理的专业化、集约化、智能化水平，提升放映板块的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注 2018 年度分红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投资收益后归属上市公司的净利润计算。

二、推动科技创新，带动产业升级

（一）**推进产学研融合**。稳步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核心技术自主化、产业链条国产化、技术指标国际化”目标，持续强化高格式电影技术攻关。与北京邮电大学共建“北邮-中影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深入开展影视领域的人工智能技术研究与应用，打造电影人工智能创新高地。

（二）**加快技术产品创新步伐**。着力开发覆盖电影和纪录片等内容完整画幅比（1.33:1、1.43:1、1.85:1、2.39:1）、高穿孔率、超薄屏体厚度的透声 LED 电影放映系统，推动产品的型谱化、系列化发展。推出 20 米/23 米/26 米等多规格产品，进一步丰富 CINITY 影院产品线及 CINITY Science 应用场景。

（三）**推动成果转化应用**。基于高格式电影标准研发成果，打造面向多样化场景的 3.8 米和 5.4 米电影放映产品“CINITY HOME”。开发原生支持 4K、120 帧、12bit Raw 且有专属条件的 CINITY 摄影机，实现产品化并投入大型电影拍摄。在 CINITY AMR 人工智能母版重置技术实现 24 帧向 48 帧、60 帧升帧的基础上，开展由 60 帧到 120 帧的核心技术开发，进一步提升高帧率制版技术在更广范围成果转化。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履职效能

（一）**加强治理制度建设**。公司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夯实治理制度根基。一是积极落实中国证监会要求，根据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完成《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等 10 项治理制度的修订，截至本方案公告日，已通过股东会审议并披露。二是根据新修订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配套制度，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 16 项治理制度，持续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起草舆情管理等专项制度，进一步增强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规范性、系统性、有效性。

（二）**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2025 年，公司将积极贯彻《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的要求，健全治理结构，完善运营机制，为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一是做好《公司章程》修订后的机构改革配套工作，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优化职能配置。二是积极稳妥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保障决策科学、治

理有效、经营有序。三是支持“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学习培训，为其规范有效履职、增强治理能力提供保障。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本方案起草时，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影集团询问其持股意向和减持计划，中影集团表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维护投资者权益、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中影集团没有在 2025 年内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将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切实与公司、中小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国有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办法和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包括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等经济指标，绩效年薪与年度业绩考核结果挂钩，薪酬变动原则上与经营业绩相匹配，公司董事会、经理层与股东的长期利益相统一。

四、加强沟通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一）做好常态化沟通交流。公司始终把尊重投资者、保护投资者作为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投资者需求出发，不断健全沟通交流机制。2025 年，公司计划接待不少于 20 次的投资者调研，组织或参与不少于 4 次的分析师会议，保障 IR 专线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答复率 100%。

（二）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积极贯彻《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2025 年，公司计划召开不少于 3 次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或总经理带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通过视频答问、文字互动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广泛听取社会各方的建议和意见。

（三）创新投资者沟通方式。公司将在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与形式，积极传递公司价值。2025 年，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采用了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公司将于 2025 年下半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我是股东”——走进上市公司活动，通过实地参观、现场座谈交流等方式，使投资者更直观地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更好地做出价值判断。

五、优化回报机制，共享发展红利

（一）**坚持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公司坚持以务实有效的措施回报投资者，与股东共享长期发展红利。2025 年，董事会将在充分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发展阶段、战略规划，以及公司盈利水平和下一年度重大资金安排等情况，积极响应政策号召，以全年分红派息率不低于 40%（含中期分红、年度分红）为基准，拟定分红方案。

（二）**持续优化股东回报机制。**公司积极贯彻新“国九条”精神，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截至本方案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已就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办理，具体详见《中国电影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事宜的公告》（2025-007）。公司将按规及时公告后续决策进展情况，给予股东明确、可预期的判断指引。公司 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将于今年底执行完毕，董事会将在全面总结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回报机制，拟定新一期三年回报规划。

中国电影董事会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定期评估相关举措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方案是公司董事会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而形成的判断和工作思路，未来实施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经营计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